

闵行区人民政府文件

闵府发〔2026〕29号

闵行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《闵行区 推进乡村全面振兴“十五五”规划》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区政府各委、办、局，各区属公司，有关单位：

《闵行区推进乡村全面振兴“十五五”规划》已经区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按照执行。

2026年7月30日

闵行区推进乡村全面振兴“十五五”规划

为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，扎实推进乡村产业、人才、文化、生态、组织“五个振兴”，根据《上海市推进乡村全面振兴“十五五”规划》《上海市闵行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》等，制定本规划。

一、发展目标

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，按照“产业兴旺、生态宜居、乡风文明、治理有效、生活富裕”总要求，学习运用“千万工程”经验，立足闵行“城市在眼里，自然在身边”的近郊禀赋优势，以全面深化城乡融合发展为主线，坚持以产业思维兴村、以民生思维惠民、以美学思维塑貌、以战略思维谋远，做强做精大都市精品农业，统筹推进和美乡村、数智乡村、共富乡村建设，奋力实现农业全面升级、农村全面进步、农民全面发展。

到2030年，闵行区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取得实质性新成效，主动融入上海乡村全面振兴“一带四区多节点”战略格局，强化“环都市圈城乡融合发展带”核心节点功能，着力打造上海市城乡融合会客厅、科技农业试验区、集体经济引领区，在率先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方面走在前列。

——城乡融合能级加快跃升。城乡要素双向流动制度通道畅通，乡村多元价值充分释放。依托环都市圈区位优势，推动农文旅商体展深度融合，精品线路与消费新场景串珠成链；公共服务均衡配置、一体发展，沪派江南风貌彰显，人居环境整体提档，乡村成为市民近郊休闲体验的都市“后花园”和“会客厅”。

——农业新质生产力加快培育。种源转化应用走在全市前列，千亩种源“育一繁一推”试验区建成见效。生物技术、数字技术、智能制造等前沿科技向农业领域渗透转化，智慧农场、植物工厂等新场景落地。绿色低碳标准化生产全面推广，大都市精品农业科技含量与品牌效益显著提升，农业综合生产能力稳步提升。

——共富发展格局加快构建。农村集体经济经营业态多元、辐射效应凸显。产权制度改革深化，集体资产运营规范高效；镇村抱团、村企联动格局加快成型，收益分配与“三资”监管机制完善，集体经济稳健增长。农民增收渠道拓宽，城乡居民收入差距缩小，联村共建、联农共富格局加快形成，共同富裕基础更加坚实。

表 1：“十五五”时期闵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主要指标

序号	主要指标	属性	单位	2025 年 基准值	2030 年 目标值
1	永久基本农田内 高标准农田占比	预期性	%	78.9	>90

2	地产绿色优质农产品占比	预期性	%	72	78
3	稻米产业化率	预期性	%	78	79
4	农业综合性科技基地面积	预期性	亩	617	850
5	和美乡村片区试点	预期性	个	0	2
6	农村公路提档升级里程	预期性	公里	45.4	65.4
7	农村养老服务机构设施覆盖率	预期性	%	82	90
8	农村义务教育学校专任教师本科以上学历比例	预期性	%	95.67	98
9	乡村医生中执业（助理）医师比例	预期性	%	88.4	93.9
10	年经营性收入100万元以上的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占比	预期性	%	93	95
11	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值	预期性	—	1.79	1.8左右
12	撤销村委会建制	预期性	个	0	8

二、提升都市现代农业质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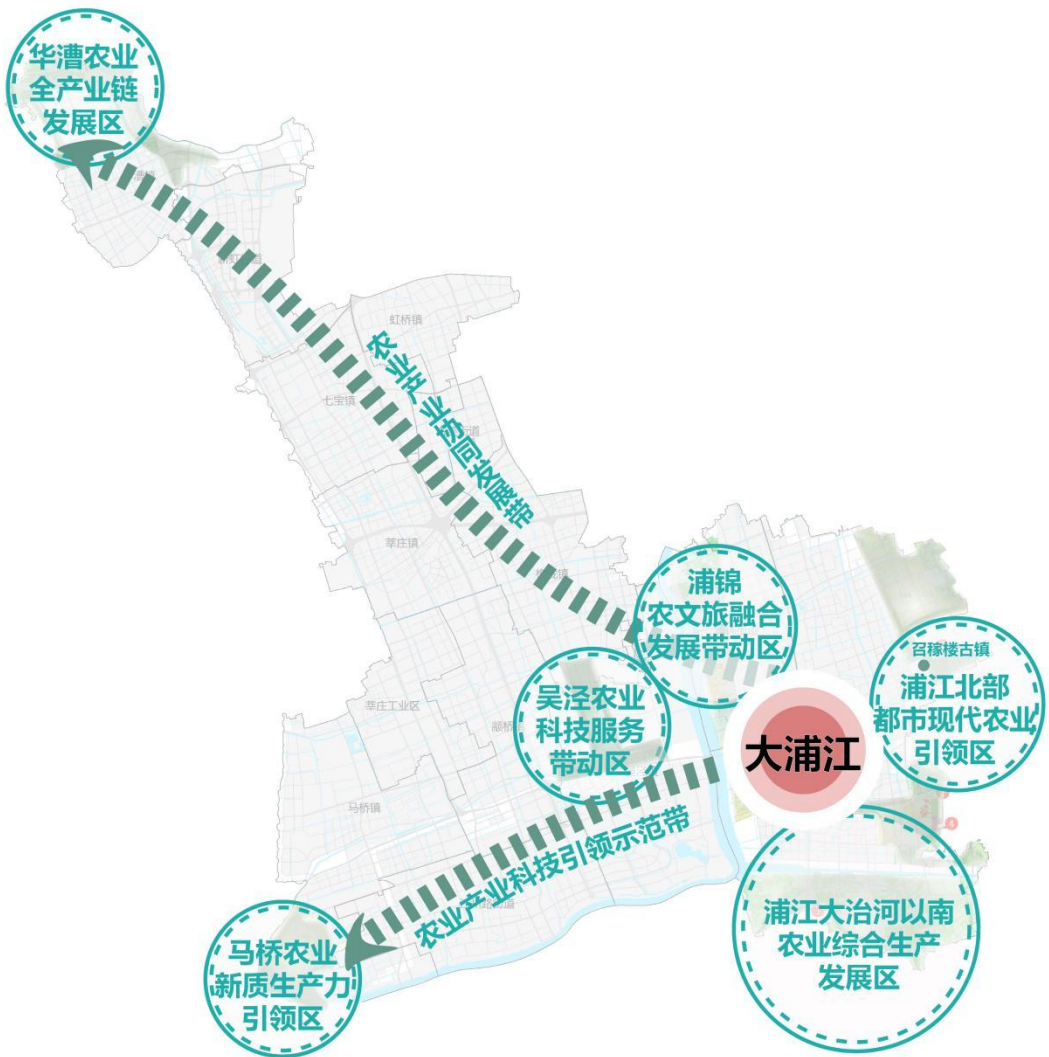
（一）完善现代乡村产业体系

优化农业产业空间布局。立足各街镇农业基础及定位，构建“一心两翼六区”农业产业空间格局。切实筑牢粮食安全底线，推动具备条件的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。结合小田并大田，加强土地流转源头管理和招商引资，实现土地资源向优质主体集中。在完成保粮保菜任务前提下，优化粮经结构，鼓励种植经济作物。探索“稻+菜”“稻+瓜”等新型种植模式。调整优化水产生产与休闲垂钓比例，引导水产养殖主体

养殖高经济价值品种。

专栏 1：闵行区农业产业空间布局

依据闵行区农业发展目标，立足各街镇农业发展定位，规划形成“一心两翼六区”的总体产业发展布局结构。“一心”是以大浦江为核心，包含浦江镇和浦锦街道，形成农业产业发展的主阵地。“两翼”即区域内连贯东西、贯通南北，由浦江向西延展至马桥形成东西发展带，向北延展至华漕构成南北发展带。按不同产业类型和发展目标形成“两保障、两引领、两带动”的六大片区，包括浦江大治河以南农业综合生产发展区、华漕农业全产业链发展区、浦江北部都市现代农业引领区、马桥农业新质生产力引领区、吴泾农业科技服务带动区、浦锦农文旅融合发展带动区。



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。全力提升一产增加值，遴选优质粮食专业合作社，建设粮食绿色高产高效展示点；推进大治河南部储备粮库建设；加快蔬菜生产设施大棚宜机化更新改造，提升清美高标准设施菜田生产基地能级。构建“新鲜直达”体系，完善冷链物流配送设施布局。升级净菜加工配送中心，支持经营主体向加工、包装、配送等环节延伸。促进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与产业链上下游主体合作，形成“基地生产—净菜加工—冷链配送”全链条协作格局。推进标准化菜市场改造升级，强化智慧管理。

加快培育农业新质生产力。聚焦特色种源、农业生物制造、现代设施农业等农业科技新赛道，培育壮大农业科技企业，鼓励龙头企业牵头组建农业创新联合体。重点打造千亩种源“育—繁—推”试验区。发挥农业科技种源孵化社的展示作用，打造区域农业配套服务平台和中试平台。推进蔬菜“四新”技术农业综合性科技基地建设，推动清美浦江基地升级为蔬菜种源孵化核心区。支持种源企业扩大繁种基地规模。推动闵行节水抗旱稻研究所扩大种植规模，打造上海首个碳标签实践区。依托上海交通大学、上海市农科院等高校、科研院所，打造农业科技试验和成果展示平台。依托“大零号湾”科技创新策源功能区，推动生物技术、数字技术、智能制造等前沿科技在农业领域转化应用。

（二）升级绿色农业生产体系

推行绿色低碳标准化生产。加快推进生物源土壤改良剂等产品规模化利用，健全农作物病虫害综合防控技术体系，推广绿色防控和统防统治技术，实现化肥、农药使用量零增长。推广冬季深耕晒垡、绿肥种植和秸秆还田技术，加强农业废弃物回收处置。依托节水抗旱稻研究所和谷杰节水抗旱稻农业综合性科技基地，探索节水品种推广、精准灌溉等低碳模式。加强优良品种、生产技术、品质评价等规范管理，探索建设农产品标准化基地。推动稻米、蔬菜等绿色农产品发展，稳步提高绿色认证率。

大力发展智慧农业。推进智慧农场 2.0 建设，打造水稻智慧生态农业综合性科技基地。联动上海交大人工智能学院，落地 AI 智慧农业展示棚，推广 AI 环境监测、全自动灌溉等数字化设备，实现数据驱动农业生产。推动蔬菜生产全程机械化，推进清美市级高标准设施菜田等项目建设。积极引进垂直农场、智能温室、植物工厂等项目。依托市级赋能平台，加强农业全品种、全区域、全过程数字化监测和信息采集。

守牢农产品质量安全底线。推进农产品电子追溯平台建设，持续开展“合格证+追溯码”制度试点工作。推广“一网统管”区镇协同监管机制，开展日常执法检查与专项整治行动，强化重点品类、时段的监管。聚焦动物疫病免疫、监测、消杀、

应急处置等环节，强化风险源头管控和人畜共患病防控。

（三）健全新型农业经营体系

推动优势产业联盟做强做优。增强稻米产业联盟、蔬菜产业联盟成员协同性，优化联盟成员准入、退出机制。推动两大联盟优势互补、协同发展。推进农业经营主体分类分级管理，淘汰落后主体，健全运行机制与管理规范。完善多元化培训体系，提升农民学历层次、技术技能及文化素质。到 2030 年，全区累计培育高素质农民 300 名。

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网络。加快推进 1 个专业化区域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和 1 个全产业链区域农业服务分中心建设，提供集中育秧、农机维修、粮食烘干、农产品初加工等特色农事服务。建立区级社会化服务信息平台，整合服务组织、农户、农资供应等资源，提供信息发布、业务对接、在线交易等服务。

做强做响区域特色农产品品牌。做强大米、蔬菜等区域公共品牌，规范生产标准与质量标准体系，打造闵行优质农产品品牌。支持规模化种养殖基地形成“一场一特色”格局。推动闵行都市现代农业与文旅商体展深度融合，加大优质农产品及其衍生产品宣传力度，通过“政府+协会+联盟”模式，拓宽线上线下销售渠道，打造闵行优质地产农产品矩阵。

三、推动乡村产业融合升级

（四）优化乡村产业空间布局

分类引导乡村产业特色化发展。对农业集中且规模较大的村庄，升级餐饮、住宿等消费业态，推进农文旅融合发展。对城市近郊区、农业产业空间有限的村庄，开发研学、乡创、民宿等休闲体验业态。对历史文化资源丰富的村庄，打造特色文旅线路与文化 IP，开展文化活动。对计划撤并的村庄，高效利用村内存量建设用地，发展低投入、易转型的配套服务业。

盘活利用农村存量建设用地。引导存量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向优势产业集聚，发展农产品冷链、初加工等一二三产业融合项目。有序推进 10 个“点状供地”储备项目，因地制宜发展农文旅、农村康养等业态。整合乡村公用设施用地，布局农事服务、养老服务、租赁住房等设施。鼓励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其成员盘活闲置农房，培育乡村新业态。

积极拓展乡村立体发展空间。依托水网、森林生态优势，推动乡村产业绿色转型。合理发展“森林+种植”“森林+康养”“森林+研学”“森林+休憩”等林下经济模式。利用低空空间发展无人机操作培训、低空观光等项目。结合水域特点发展特色水产养殖、水上观光项目。

（五）激发乡村产业发展活力

深度挖掘乡村文化资源。弘扬徐光启农业科学、叶宗行农耕水利等特色文化，加强马桥历史文化推介，挖掘本土非遗，保护、运用乡村空间文化要素，举办各类文化及农业主题系列

活动，打造闵行农业农村文旅 IP。鼓励多元主体参与文化载体与设施的保护、建设与运营。

加大乡村产业精准招商力度。搭建区级招商平台，加强专业招商队伍建设。实施精准招商，配套优惠招商政策，聚焦休闲文旅、宠物经济、特色种源、设施农业等领域，招引优质企业。丰富招商形式，常态化举办区级农业招商大会、人才招聘会等活动，强化区域优势特色产业、品牌、政策的宣传力度。

营造乡村创新创业良好生态。完善乡村创新创业服务体系，举办、承办乡村创新创业大赛。打造乡村创新创业平台，加强与高校、科研院所等主体的合作。结合乡村主导产业与创新创业需求，开展定向技能培训。

（六）培育壮大乡村新兴业态

推进农文旅商体展融合。依托黄浦江、大治河生态走廊、外环绿带等资源，打造特色农旅节点、互动场景及精品旅游线路，推动上海市乡村旅游重点村创建。各街镇依托自身资源探索特色发展方向，发挥召稼楼古镇等重大项目带动作用，推动民宿、餐饮等业态发展，多元布局乡村文创、赛事、康养、会展、研学等新兴业态，延伸消费链条，打造若干乡村消费新场景。

专栏 2：各街镇农旅特色发展方向

浦江镇依托轨交，补齐高端食宿，做精“古镇+农耕”，发展生态观光、科普教育、农事体验与文创活动，打造召稼楼文化旅游、葫芦非遗研学等特色旅游线路；浦锦街道积极推进宠物经济发展；马桥镇依托网球小镇建设，系统推进配套设施建设，依托

智慧农场、水博园等，深耕农事研学；吴泾镇推动放鹤谷、塘湾老街、彭家花园洋房、吴泾文化馆等城乡文旅资源联动，打造特色体验路线；颛桥镇依托中心村、安乐村打造 100 亩都市旅游综合体；梅陇镇推动民俗文化与休闲旅游结合，建立“农旅+文创”的发展模式；华漕依托吴淞江生态廊道，完善滨江慢行空间、旅游配套设施等，探索创建以赵家村为核心的 3A 级旅游景区；围绕虹桥前湾区域打造若干国际化轻度假场景，提升乡村旅游品质。

加快培育宠物经济新场景。发挥宠物服务协会带动作用，招引优质企业，构建宠物一站式拟人化服务体系。优化宠物诊疗机构布局，打造区域性“疑难病症转诊中心”和特色专科科室。培育宠物主题民宿、露营地、行为训练学校、宠物医院等项目，发展宠物电商直播基地，打造宠物消费场景集聚区。

探索布局多元乡村业态。依托东方智媒城等载体，打造“电影小镇”“艺术家村落”。依托放鹤谷等载体，做优花卉经济。挖掘地产农产品、传统文化特色，发展特色食品制作、手工艺创意产品开发等产业，支持马桥镇发展农副产品直播电商等新业态。加强乡村医疗设施建设，打造特色康养产业。积极招引乡村总部、研发中心、共享办公、乡村孵化器等项目。

提升乡村运营管理水平。搭建乡村振兴运营平台，引育多元运营力量，积极探索建立乡村职业经理人制度，鼓励采取镇村联营、企村联营、国资入股等多元化合作形式，引入专业开发运营主体，盘活乡村各类资源，发展新产业新业态，带动农民增收、集体经济增长。率先在和美乡村片区开展乡村运营试点并逐步推广。分类推进单点资源型村庄特色发展，以及和相

邻片区村庄联动发展。

四、打造宜居宜业和美乡村

（七）强化乡村规划建设统筹

优化乡村规划总体布局。衔接全域土地综合整治、郊野单元村庄规划、村庄设计等专项工作，推进乡村空间规划落实。有序推进浦江镇市级土地整治项目，配合推进吴淞江凤栖湿地郊野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工作。统筹考虑城镇发展需要，衔接市级政策要求，优化村庄总体规划布局，合理确定保留村与非保留村的数量和规模，科学编制非保留村分期实施计划，确定撤并规模与时序。

分类改善农民居住条件。对保留保护村符合条件的农户，探索“跨村平移+土地集约”模式，推进马桥镇彭渡村11—19组农民集中居住。全面落实市级城镇开发边界外规划非保留村发展政策：对列入近期撤并计划的非保留村，成片、整区域推进农民相对集中居住；对列入中、远期撤并计划的，经认定属危险房屋的鼓励上楼、货币化退出或易地新建等方式相对集中居住，无规划归并点的农户可按市级规定、契合风貌管控要求实施翻建；合法持有宅基地房屋的非农户可自主选择改善居住条件，危房按规定实施修缮。城镇开发边界内，推进8个城中村改造，完成其余城中村点位环境综合整治，启动规划实施拔点。

片区化推进和美乡村建设。完成光继村乡村振兴示范村创建和浦江镇“五好两宜”和美乡村试点验收，打造“浦江第一湾·田园新天地”。积极申报、建设马桥镇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片区。将条件成熟的中远期撤并非保留村，纳入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片区建设范围。到2027年完成沪派江南试点建设工作。

（八）提升乡村建设管护水平

梯度推进村庄建设。坚持分类有序、片区化推进乡村建设，以村庄微更新、空间微改造为抓手，推动村域连片改造、集聚提升。加强非保留村基础性、普惠性、兜底性公共基础设施建设：对列入近期撤并计划的，提升公共服务设施保基本能力；对列入中、远期撤并计划的，完善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，提升人居环境品质。

补齐基础设施短板。统筹用好各级各类乡村建设资金，补齐基础设施短板。完善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体系和大治河南部市政管网。实施乡村优质生活空间提升工程，严格落实民心工程各项任务，建设完善乡村停车场（点）、乡村标识标牌。新改建公共服务设施，推进乡村社区生活圈建设。实施新一轮农村公路提升行动，提档升级不少于20公里。推进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。推动农村基础设施数字化、智慧化转型。

美化提升人居环境。持续推进“三个一”美化行动，因地制宜实施“一房一藤蔓、一园一栅栏、一院一美景”项目，新

建“美丽庭院（小三园）”4000户，提标升级8000户，积极发展庭院经济。常态化开展村庄清洁行动，聚焦宅前屋后、河道水系、林下等重点区域开展环境整治，持续提升村容村貌。

推进乡村一体化管护。聚焦“房、田、水、路、林、村”六大要素，推进乡村一体化综合管护，试点探索大治河南部村庄一体化管护工作机制。吸引多元主体参与农村人居环境长效管护，落实“以工代赈”“多格合一”“数字赋能”等举措。深化路长制、河长制、湖长制，强化河道综合治理与监督检查力度。提升农村公路精细化管养水平。

五、深化乡村治理与公共服务一体化

（九）健全乡村治理体系

夯实农村基层党建基础。健全党领导农村工作体制机制，强化基层干部队伍建设，按照不低于1：2的比例加强村党组织书记力量储备，落实区级备案管理。有序推进村“两委”换届，坚持落实“一肩挑”制度，选优配强村级班子。严格落实“四下基层”制度，做实区、街镇领导班子成员包村联户。全面加强村党组织书记培训。持续向经济相对薄弱村精准选派驻村指导员。常态化开展软弱涣散村党组织排查整顿。深化为基层减负长效机制建设，巩固提升“四减”实效。

深化自治法治德治融合。规范村民自治，推行“阳光村务”工程，完善农村民主协商机制。做实做细民主法治示范村（社

区)创建,健全“法律明白人”和“法治带头人”培育机制,完善社会矛盾纠纷预防调处化解机制。广泛开展“最美庭院”“身边好人”等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。深化农村诚信体系建设,扎实推进四德教育,提升乡村德治水平。

推进数智赋能乡村治理。围绕农业生产智慧化、乡村治理数字化、农民生活便捷化,强化数字乡村顶层设计。优化“社区云”与闵行区基层治理平台,拓展“数字村务”场景化应用,推动“随申码”在公共服务、议事协商等领域延伸,构建“区—镇—村”三级联动数字治理体系。推动公安、规资、水务、交通、房管等部门数据互联互通。依托“城眸·智联”系统的视频智能感知能力,为乡村人居环境监测、河道治理、应急防灾等提供实时监控预警。深化区级一体化赋能平台应用,培育数字乡村建设样板。

优化外来人口服务管理。完善流动人口动态服务机制,强化人房关联,精准对接外来人口在居住、就业、医疗等方面的实际需求。升级“户管家”“智管家”系统,推广“人房共管随申码”模式,实现租赁备案、信息采集等高频事项“一码通办”,力争“十五五”末全覆盖。聚焦城中村、短租公寓等重点区域,在强化风险管控的同时配套完善安全巡查、应急保障等基本公共服务。探索“以外管外”模式,推进村级组织与用工单位党组织联建共建,结合村规民约与文明实践活动加强宣

传引导，增强外来人口的归属感与认同感，加快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城乡社区融合新格局。

（十）加强乡村精神文明建设

培育弘扬文明乡风。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示范作用，深化“一江一河”文明实践带、“一南一北”文明实践圈建设，统筹开展“我们的节日”“文明风尚邻课堂”等活动，培育孵化一批品牌项目。深化全国文明村镇等创建活动，力争到2030年全国文明村镇不少于21个。推进婚嫁、殡葬等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。深化城乡文明创建协同机制。

繁荣发展乡村本土文化。因地制宜开展中国农民丰收节等民俗活动，打造一批富有闵行特色的乡村文化品牌。探索多样化的农耕文化保护与传承方式，建设一批特色鲜明、兼具沪派江南风格与创新特质的乡村文化展示区。深入挖掘闵行红色文化及传统道德教育资源，丰富乡村文化业态。

丰富公共文体服务供给。深化文化科技卫生“三下乡”活动，推动各类优质文艺演出等活动向乡村延伸。构建多层次、多样化的群文团队体系。推动农村体育设施提档升级，新建改建一批体育场地设施，夯实乡村健身基础。丰富赛事供给，举办乡村趣味运动会、农民健身展示等各类活动，通过品牌赛事激发乡村活力。

（十一）推进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

提升乡村教育内涵质量。坚持“五育”融合，构建“N+1+X”劳动教育课程体系，推动“一校一案”“一校一品”建设。扩大学区化、集团化办学覆盖面，推动优质学校对口帮扶农村薄弱学校，探索小班化教学。深化人工智能、大数据等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应用。构建市、区、校三级数字教育体系，扩大优质教育资源“云端共享”覆盖面。推进学习型乡村建设试点工作，加强老年教育共同体建设。完善骨干教师、高端教育人才考核激励机制，落实乡村教师从教津贴。

全面推进健康乡村建设。优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布局，构建以社区卫生服务站（村卫生室）为主、巡回医疗为辅的乡村健康服务体系。提升家庭医生签约率。推行“线上+线下”融合的乡村医疗健康服务模式。强化基层卫生人才能力建设，稳步提升乡村诊疗服务水平。健全农村地区重大传染病、慢性病综合防治体系，规范开展特色卫生医疗服务。

深化“颐美乡村”养老服务。巩固全国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成果。落实养老设施布局专项规划，探索“原居养老”模式，推进农村地区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。拓展健康宣教、康养指导、精神慰藉等服务。聚焦特殊困难老年群体，建设认知障碍照护等特色养老机构，实现互助养老、探访关爱等普惠服务区域全覆盖。支持村集体、社会力量参与养老服务，拓展科技助老应用场景。

六、拓宽农民共同富裕增收渠道

（十二）推动集体经济提质增效

推动存量物业转型升级。加大商业办公楼等载体招商引资力度，推动存量物业提质增效，逐步实现集体资产自主经营、自主管理，打造合川路、中春路两条集体经济秀带。深化“4+4”发展模式，拓宽发展路径，探索物业购置、物业服务、园区开发运营、产业投资等业务。围绕闵行区重点战略区域，参与保障性租赁住房、公共设施等收益保障类项目的建设运营。

拓展集体经济发展路径。推动集体经济组织参与都市现代农业、设施农业、科技农业项目，创新“集体建设+社会运营”合作模式，在浦江镇试点农业项目资产镇村分享机制。支持集体经济组织提供市场营销、电商、信息咨询等农业生产性服务；发展乡村旅游、健康养生等新兴服务业；探索成立集体物业管理公司，开展乡村保安、保洁、公共设施养护等社会化物业服务，增加集体经济收入。

推进集体经济区域联动。支持地域相邻、资源相连、产业相近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抱团发展。鼓励区属国企、民营企业等发挥优势，带动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。深化镇社结对、村社合作，探索建立保险保障机制，筑牢增收底线。加大对经济相对困难村的支持力度，通过优质资产委托经营、优先参与镇级平台优质项目、资产回购等方式拓宽增收渠道；优化完善经

济相对困难村补贴方案，加大对薄弱地区公共基础设施投入。到 2030 年，经营性收入 100 万元以上、200 万元以上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占比分别超过 95%、80%。

（十三）深化集体产权制度改革

深化农村产权制度改革。积极申报第六轮全国农村改革试验区，巩固农村产权制度改革成果，健全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治理机制，规范议事规则，理顺农村集体投资与产权关系，推进集体资产转移登记及集体资产确权补证工作。稳步推进难点村产权制度改革。按计划推进村庄撤制工作，对暂不具备撤制条件的村开展动态监测，研究撤制方案。

完善收益分配机制。厘清村委会与集体经济组织边界，保障集体资产独立运营、村民自治有效实施。坚持效益分配原则，逐步提高收益分配比例。强化村级债务监测预警，严控福利费的计提发放及外购服务，逐步化解“收不抵支”矛盾。

健全集体“三资”监管体系。以数字化赋能“三资”监管，推进“线上+线下”一体化监管模式，实现“应进尽进、应管尽管”。推进银农直连，强化资金使用动态监管。加强审计监督与联合检查，强化外部监管。定期排查集体企业运营情况，及时清理“僵尸企业”“空壳公司”。规范农村产权流转公开交易。

（十四）多措并举促进农民增收

分层分类拓宽农民增收渠道。健全区、镇、村（居）三级公共就业服务体系，强化农民就业指导。依托区级就业平台，做实“15 分钟就业服务圈”。扩大农村公益性岗位就业规模，推广“以工代赈”。依托乡村产业招商创造新业态就业岗位。鼓励农民盘活闲置农房，发展家庭经营项目。深化东西部协作和对口支援，完善乡村结对帮扶机制。

健全农村社会保障体系。依托四级财政协同保障机制，确保城乡居保待遇资金足额按时发放。优化城乡居保待遇标准，逐步提高基础养老金。平稳落实被征地人员社会保障工作。推进城乡居保精准扩面，提高困难群体参保率。健全生活困难农户精准帮扶机制，各街镇动态排摸建档，丰富帮扶方式。

七、夯实机制创新与要素支撑

（十五）优化土地要素配置

稳妥推进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工作。整治归并零星集体建设用地，推动低效用地加快转型升级，有序推动点状供地项目落地，多元盘活闲置资源。统筹落实农业设施用地政策，重点保障现代农业、乡村产业及种业发展等用地需求，确保年度新增建设用地指标不少于 5%用于乡村振兴项目。

（十六）健全多元投入保障机制

统筹整合各类资金，健全财政优先保障、金融重点倾斜、社会积极参与的多元投入格局。落实银政保担“四方合作”机

制，撬动社会资本参与乡村建设。统筹各级资金向农业农村重点发展区域、领域、群体倾斜。健全稳定的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机制，探索建立村级运转经费支出标准。

（十七）加强乡村人才队伍建设

用足用好“春申人才计划”等政策，加大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支持力度，探索“新农人”培育机制。引导大学生、企业经营者等回村工作、创业。逐步培育乡村运营队伍，建强集体经济经营管理队伍。用足用好人才定期服务乡村制度，推动各类人才投身乡村全面振兴。

八、保障措施

强化党的全面领导，发挥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牵头作用，健全乡村振兴工作体系。统筹政策制定、项目审批、资金监管等关键环节，建立健全专项工作专班制度。压实涉农街镇主体责任，建立健全目标管理和绩效考核体系。守牢农村安全底线，常态化排查风险隐患。加强对重点任务、项目的动态监测、跟踪评价，确保各项部署。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区委各部门、区人大办、区政协办、区纪委监委、区法院、
区检察院、各人民团体。

闵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6年7月30日印发
